

证券代码：002596

证券简称：海南瑞泽

公告编号：2018-127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，并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林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其中冯儒先生、陈健富先生采用通讯表决，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，公司部分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同意公司向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贷款期限 3 年，具体贷款金额、利率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活灵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,500 万股股份为本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，同时公司股东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、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、张艺林先生均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贷款、质押手续及文件的签署由公司管理层实施办理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九日